

比选公告（第二次）

为充分利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力量，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的监督管理，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加强县乡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渠财采管〔2019〕69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拟通过比选的方式，第二次择优选取一家新建汤家沟水库（小一型）工程专题报告和可研勘察设计服务采购代理机构，请有意参与本次比选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办理比选报名手续并领取比选文件，按照要求在本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参与公开选择。

一、项目概况

- 1.比选人：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 2.项目名称：择优选择新建汤家沟水库（小一型）工程专题报告和可研勘察设计服务采购代理机构（第二次）
- 3.项目规模：新建汤家沟水库（小一型）工程专题报告和可研勘察设计服务
- 4.项目总投资：663.71 万元
- 5.计划工期：24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3 年 5 月
- 6.项目资金来源：县级财政资金。
- 7.代理招标估算金额：663.71 万元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一般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完善的采购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 7.具有独立的办公场所及代理采购业务所需的办公条件，有必要的评审场所和录音、录像设备、设施并符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其他要求：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登记（提供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的网页截图等证明材料）；

（三）本次公开选择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三、比选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请有意参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于2023年5月23-25日09:30-17:30（北京时间）在渠县水务局2楼建管股办公室报名，并免费领取文件电子版，请自备U盘拷取文件。

比选申请人领取比选文件时须携带以下资料：（1）申请人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查验原件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章）；（2）申请人已进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并提供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的网页截图（加盖申请人单位章）；（3）申请人授权委托书材料（查验原件，原件加盖申请人单位章）；（4）委托代理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查验原件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章）。

四、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30日9:30，比选地点为渠县渠江街道办和平街7号渠县水务局会议室。

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比选地点：渠县水务局会议室。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开选择公告在渠县人民政府（www.quxian.gov.cn）。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渠县渠江街道办和平街7号

邮编：635200

联系人：蒋先生

电话：0818-7322910 0818-7517866

